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tandard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標準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7)

延遲寄發通函

(1)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及

(2) 有關認購新股份的關連交易

茲提述標準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2022年8月23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以及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共計150,000,000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23港元(或共計34,500,000港元)。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認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認購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有關認購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該通函」)，預期將於2022年9月16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所載資料，故預期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2年9月30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標準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展程

香港，2022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展程先生、秦鳴悅女士及叶作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黎新博士、梁榮進先生及嚴兵博士。